2011年北京市西城区广外街道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引言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西城区广外街道编制的201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1年1月1日《条例》实施之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西城区政府网站[http://www.bjgam.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63318222。](http://www.bjxch.gov.cn/)

一、概述

2011年广外街道继续施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深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畅通信息发布渠道，加强保密审查和部门协调，确保发布的政府信息全面、准确、完整。截至2011年底，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第9至12条规定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范围，开展了信息清理和目录编制工作，并按照《条例》第15条规定，通过政府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主动公开。

201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1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在“北京广安门”网站上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尽可能将信息以电子形式发布，一切以便民为原则进行工作。在机关办公楼和社区中心图书室设立资料索取点，在街道全程办事代理受理室设立信息公开查阅服务处，并配备一台电脑，方便市民上门查询政府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1年本街道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复议和诉讼情况

2011年本街道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复议申请和行政诉讼案件。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正常，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主动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还需进一步拓展；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

201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从以下3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二是继续加强“北京广安门”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确实做好政府信息即时更新；三是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多层次多渠道开展《条例》宣传工作，方便公众获取信息。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街道办事处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